



長庚學校財團法人
長庚科技大學
CHANG GUNG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

110 學年度
林口校區護理系碩士在職專班招生簡章

長庚科技大學林口校區護理系碩士在職專班招生委員會 編印

地址：33303 桃園市龜山區文化一路 261 號

電話：03-2118999 轉 5605、5779

傳真：03-2118372

網址：<http://web.cgust.edu.tw/newcomer/>

重要注意事項

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（以下簡稱本校）主辦本招生事務，須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，取得並保管考生個人資料，在辦理招生事務之目的下，進行處理及利用。本校將善盡善良保管人之義務與責任，妥善保管考生個人資料，僅提供本招生相關工作使用。凡報名本招生者，即表示同意授權本校，得將自考生報名參加本招生所取得之個人及其相關成績資料，運用於本校招生事務使用，並同意本校可提供其報名資料及成績予考生本人、辦理招生及入學資料建置之相關單位。

辦學特色：

長庚科技大學「辦學最優、評鑑一等、全國第一」！

本校辦學績優，深獲學生、家長與社會肯定。

1. 107年度全國首次所有系所通過專業學門教育認證。
2. 通過教育部107學年度科技校院評鑑肯定。
3. 107-109學年度全校新生註冊率高達97%。
4. 畢業生就業率與工作滿意度高，起薪高，僱主滿意度高。
5. 連續三年(107-109年)榮獲遠見雜誌評選為醫護類企業最愛大學前三名。
6. 遠見雜誌2020台灣最佳大學排行榜，本校名列技職大學前十強，「教學表現」名列全國大專校院前20強、私立科技大學第2名、註冊率全國第2名。
7. 1111人力銀行2020年雇主滿意大學之學群調查，名列醫藥衛生學群，科技校院第三名。

護理系碩士在職專班特色：

1. 107年專業學門教育認證通過認證(有效年限6年)。
2. 培育優質高階護理實務與研究人才。
3. 師資具實務經驗及學術研究專長，教學與研究以著重改善臨床實務為導向。
4. 結合長庚醫療體系的教學與研究資源。
5. 為國內優秀護理菁英人才搖籃，培育多位護理界傑出護理人員。
6. 設於林口校區、嘉義校區。

目 錄

壹、重要日程表.....	1
貳、招生所別、名額、報考資格及成績採計項目.....	2
參、修業年限.....	3
肆、報名作業.....	3
伍、面試.....	5
陸、錄取原則.....	5
柒、成績複查.....	5
捌、申訴處理.....	5
玖、報到與註冊入學.....	6
拾、其他.....	6
【附錄 1】 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(摘錄).....	8
【附錄 2】 報到委託書.....	9
【附錄 3】 交通資訊.....	10

壹、重要日程表

項 目	日 期	說 明
簡 章 公 告	109/11/16 (一)起	請至本校招生資訊網下載 http://web.cgust.edu.tw/newcomer/
網路報名填表日期	109/12/14 (一)~110/01/12 (二)	一律採網路報名，並列印報名資料郵寄本會（詳見簡章第 3 頁）。 本校單獨招生線上報名系統 http://web.cgust.edu.tw/SignUp/
報名資料郵寄日期	109/12/14 (一)~110/01/13 (三)	一律採 限時掛號 郵寄報名資料，以郵戳為憑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線上列印「報考證明」	110/01/18 (一)起	請至本校單獨招生線上報名系統列印「報考證明」
書面審查成績公告	110/01/27 (三)中午 12:00	請至本校單獨招生線上報名系統查詢，不另寄發成績單。
成 績 複 查	110/01/29 (五)中午 12:00 止	成績有疑義之考生一律同時以 E-mail 及電話雙重複查
公 告 面 試 名 單	110/02/04 (四)中午 12:00	請務必自行至本校招生資訊網查詢面試名單等相關資訊，本校不另寄發書面通知。
面 試	110/03/07 (日)	1.地點：本校林口校區 2.應考時須攜帶「報考證明」及「身份證件正本」，以便查驗。 (詳見簡章第 5 頁)
公告成績、放榜	110/03/15 (一)中午 12:00	1.成績：請至本校單獨招生線上報名系統查詢，不另寄發成績單。 2.放榜：請至本校招生資訊網查詢錄取名單並下載報到通知單。
報 到 及 驗 證	依報到單通知的時間、地點辦理	請攜帶報到單及相關文件辦理報到 (詳見簡章第 6 頁)

※為配合疫情措施，本校得視情況作調整，請考生密切留意公告及簡訊通知。

貳、招生所別、名額、報考資格及成績採計項目

所 別	護理系碩士在職專班
招生名額	25 名
報考資格	<p>一、教育部立案之國內大學或獨立學院畢業，或符合教育部採認規定之國內外大學或獨立學院畢業，取得學士學位，或具有同等學力資格者【詳見附錄 1】，且同時具下列資格：</p> <p>(一) 領有護理師證書。</p> <p>(二) 具臨床護理實務、社區衛生或長期照護機構等工作年資，具大學或獨立學院畢業後工作年資至少 1 年，或專科畢業後工作年資至少 3 年（工作年資之計算以工作證明書所載開始日期起算，至 110 年 8 月 31 日止）。</p> <p>二、前述持國外學歷證件報考者，依「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」規定辦理。</p>
必繳資料	<p>一、報名表（請黏貼國民身分證正面影本、二吋正面半身脫帽照片）。</p> <p>二、最高學歷畢業證書或同等學力證件影本一份。</p> <p>三、護理師證書影本一份。</p> <p>四、符合報考資格工作資歷證明。</p>
書面審查應繳資料	<p>一、護理相關工作資歷證明、現職服務離島及偏鄉醫療地區[澎湖、金門、馬祖等離島地區、人口密度低於全國平均人口密度五分之一之鄉(鎮、市、區)]工作證明。</p> <p>二、專業能力相關認證證明，如：研討會論文、已發表並刊登(含接受)之文章、專題報告，或通過之產學合作案、研究計畫案、專業證照、專利、專業相關能力認證資料以及專業優良品蹟等。</p> <p>三、英語能力認證相關證明，如全民英檢、多益、托福等證照。</p>
成績採計項目	<p>一、書面審查成績：占總成績 50%。</p> <p>二、面試成績：占總成績 50%。</p>
成績計算(同分比序)	<p>一、總成績=書面審查成績+面試成績。</p> <p>二、總成績同分參酌順序：1.面試成績；2.書面審查成績。</p>
備 註	<p>一、上課時間：週五上課。</p> <p>二、畢業授予以理學碩士學位。</p> <p>三、入學後依臨床組、社區組、專科護理師組擇一選讀。</p>

參、修業年限

碩士班修業期限以 1 至 4 年為限。身心障礙學生或因懷孕、分娩或撫育 3 歲以下子女幼兒者，得依需要申請延長修業年限至多 4 年。

肆、報名作業

報名程序為：網路填表報名 ➔ 繳交報名費 ➔ 列印報名表件 ➔

備妥相關資料 ➔ 寄出報考繳交資料 ➔ 自行列印報考證明與查詢面試時間

一、網路填表報名

(一) 報名時間：109/12/14 (一)~110/01/12 (二)

(二) 至本校單獨招生線上報名系統登錄資料(網址 <http://web.cgust.edu.tw/SignUp/>)，依線上說明，填妥報名資料後，列印繳費單繳費，繳交報名費後，再上網列印報名表件，即完成線上報名(需先確認繳款成功，約 1 小時後，再進入網路報名系統，列印報名表件)。

(三) 列印報名資料，於「考生簽名」欄簽名。如有塗改，須加蓋私章，以免影響權益。

二、繳交報名費

(一) 報名費用：新台幣 1,200 元。

(二) 繳費期限：109/12/14 (一)~ 110/01/13 (三)

(三) 繳費方式：

※請考生持「報名繳費單」於繳費期限內就下列任一方式繳費。

※每名考生均有一組專屬帳號，請勿重複使用。

※繳費收據或「交易明細表」正本請考生自行留存備查。

繳費方式	銀行/金融機構	帳號/戶名	注意事項
合作金庫銀行臨櫃繳款	持「報名繳費單」直接至各地合作金庫銀行繳費	如「報名繳費單」	繳費完成約 1 小時後，再進入線上報名系統，列印報名表件。
自動櫃員機(ATM)轉帳	請持具有轉帳功能之金融卡，利用全省自動櫃員機(ATM)轉帳。	1.合作金庫銀行代碼：006 2.轉入帳號：「報名繳費單」之繳費帳號 3.輸入轉帳金額 4.列印交易明細表	1.請務必列印交易明細表，檢視「轉入帳號」及「交易金額」以確認轉帳是否成功。 2.繳費入帳約 1 小時後，再進入網路報名系統，列印報名表件。

- (四) 低收入戶學生得免繳報名費，中低收入戶考生得減免 60%報名費，減免後報名費為 480 元，請檢附報名期間內有效之政府機關所開具之(中)低收入戶證明文件【非清寒證明】影本。

三、報考繳交資料：請以 A4 大小影印，備齊資料後，依序於左上角裝訂。

(一) 必繳：

1. 報名表：至本校「單獨招生線上報名系統」列印，並黏貼國民身分證正面影本及二吋正面半身脫帽照片乙張【請仔細核對報名資料，確認無誤後請於「考生簽名」處由考生親自簽名】。
2. 學歷證件：
 - (1) 大學非應屆畢業生：繳交學士學位證書影本。
 - (2) 以同等學力資格報考者，須繳交最高學歷證書影本及符合同等學力條款之相關證明文件。
3. 護理師證書影本一份。
4. 符合報考資格工作資歷證明。

(二) 應繳：

1. 護理相關工作資歷證明、現職服務離島及偏鄉醫療地區[澎湖、金門、馬祖等離島地區、人口密度低於全國平均人口密度五分之一之鄉(鎮、市、區)]工作證明。
2. 專業能力相關認證證明，如：研討會論文、已發表並刊登(含接受)之文章、專題報告，或通過之產學合作案、研究計畫案、專業證照、專利、專業相關能力認證資料以及專業優良事蹟等。
3. 英語能力認證相關證明，如全民英檢、多益、托福等證照。

四、郵寄報名資料

- (一) 寄繳報名表件截止日：110/01/13(三)郵戳為憑，不接受現場繳件。
- (二) 備齊上述所列報考須繳交資料，依序於左上角裝訂，裝入 B4 信封資料袋內，並貼上「報名專用信封封面」，於簡章規定寄繳報名表件截止日前(郵戳為憑，逾期不予受理)，以限時掛號方式寄至本校林口校區護理系碩士在職專班招生委員會。

五、報考證明列印

- (一) 考生繳交之報名資料須審核通過，方能列印。
- (二) 自 110/01/18(一)起，請至本校「單獨招生線上報名系統」列印報考證明，本校不另行寄發。應試時須攜帶報考證明及身份證件正本(國民身分證正本或駕照、護照、附有照片之全民健康保險卡正本代替)，以便查驗。

伍、面試

- 一、日期：110/03/07 (日)
- 二、地點：本校林口校區（333 桃園市龜山區文化一路 261 號）
- 三、由本年度報考人數、書面審查成績決定參加面試之名額。
- 四、考生應於 110/02/04 (四) 中午 12:00 後，務必自行至本校「招生資訊網」查詢面試名單等相關資訊，本校不另寄發書面通知。
- 五、考生應按規定時間至指定地點報到，並攜帶報考證明（於單獨招生線上報名系統列印）及身份證件正本（國民身分證正本或駕照、護照、附有照片之全民健康保險卡正本代替）應試。

陸、錄取原則

- 一、本招生委員會依考生總成績訂定錄取標準。總成績達錄取標準之考生，在招生名額以內者為正取生，超過招生名額者，以總成績高低排序列為備取生。正取生報到後有缺額時，由備取生依序遞補。若有總成績同分者，依「總成績同分參酌順序」決定錄取次序。
- 二、書面審查成績或面試成績如有零分或缺考者不予錄取。

柒、成績複查

- 一、考生對成績有疑義時，須於 110/01/29 (五) 中午 12:00 前，同時以電話（03-2118999 轉 5605、5779）及 E-mail：myc1010@mail.cgust.edu.tw、wcsu@mail.cgust.edu.tw 雙重複查。
- 二、考生不得申請調閱、攝影、照相及影印相關成績資料。

捌、申訴處理

考生對於招生相關事宜認有不當，致損及個人權益者，或違反性別平等原則，得於申訴事實發生起五日內按規定以書面向本會提出申訴，以郵戳為憑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玖、報到與註冊入學

- 一、正取生報到：依報到單規定之時間、地點辦理。
- 二、正取生應依規定程序辦理報到，逾期未報到者視同放棄錄取資格，其缺額由備取生依序遞補。
- 三、遞補時依備取生名單依序通知遞補，備取生須依規定時間至本校辦理報到手續，逾期未報到者視同放棄錄取資格，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辦報到。
- 四、報到作業流程
 - (一) 報到時，應由本人親自或委託他人代為辦理報到，並請先填妥報到委託書【附錄 2】。
 - (二) 報到時須繳交（驗證）下列文件：
 1. 正、備取生入學報到單（黏貼國民身分證正、反面影本）
 2. 國民身分證正本
 3. 學位證書或同等學力證書**正本**，未繳交者須簽具切結書，並於規定切結期限內補繳學位證書正本，逾期未繳交者，視同放棄錄取資格，不得異議。
 4. 持國外學歷報考之考生，須繳交已加蓋我國駐外單位驗證戳記之學歷證件，另需繳國外在學期間之護照影本（含入出境紀錄）及歷年成績單。
- 五、報到後，未於規定時間內完成註冊手續者，取消其入學資格。
- 六、應修學分數及學分抵免，依照教育部及本校學則等有關規定辦理。學分抵免需先備妥相關資料，按本校規定辦理。

拾、其他

- 一、現役軍人及限於軍事機構服務人員報考者，應繳權責單位核准進修之正式證明文件（服預備軍官或士官役者，應繳交服務部隊編階上校以上主管出具之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註冊日前可退伍之證明）。
- 二、公費生及有實習或服務之規定者（如師範院校公費生、軍警院校生、現役軍人、警察等）其報考及就讀等相關事宜，應自行依有關法規辦理。
- 三、國外學歷請填寫學校英文名稱，並註明所屬國家及地區，例：Yale University (U.S.A, CT)。
- 四、報名表務必由考生親自確認、簽名，且所附表件必須齊全。如有逾期報名、報考資格不符規定、表件不齊，恕不受理報名，亦不得要求退費。若於繳費前發現資料有誤，請重新登入線上報名系統更正。
- 五、須於規定繳費期限內完成繳費手續，請確認報名繳費單繳費金額，勿短繳或溢繳，以免延宕報名時程。

- 六、完成繳費後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更改考生身分等任何資料，亦不得要求退費，請考生務必詳細核對資料。
- 七、考生須先確認報名費繳款成功後，才能列印報名表件。網路報名系統關閉前，務必將報名表件列印出。
- 八、考生郵寄報名資料前應詳閱簡章內容，逾期寄件、資格不符、表件不全者均不予受理，亦不退費。
- 九、報名時，考生所繳證件如有偽造、變造、假借、冒用者，除取消其報名、考試或錄取資格外，並送請司法機關追究刑責。如已入學或畢業後始發現者，除註銷其學籍外，畢業者追繳已發之碩士學位證書，專案報請教育部備查，並請司法機關追究刑責。
- 十、考生報名時繳交之各項資料均不予退還，請自行保留原稿。
- 十一、助學貸款及學雜費等悉依教育部及本校相關規定辦理。
- 十二、如遇颱風、地震等天災，面試日期是否更動，請上網或來電 03-2118999 轉 5605、5779 查詢。
- 十三、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，悉依相關規定及招生委員會決議辦理。如有疑問，請電洽本會。

【附錄 1】

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(摘錄)

中華民國 106 年 6 月 2 日教育部臺教高通字第 1060073088B 號令修正

- 第五條 具下列資格之一者，得以同等學力報考大學碩士班一年級新生入學考試：
- 一、在學士班肄業，僅未修滿規定修業年限最後一年，因故退學或休學，自規定修業年限最後一年之始日起算已滿二年，持有修業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，並檢附歷年成績單。
 - 二、修滿學士班規定修業年限，因故未能畢業，自規定修業年限最後一年之末日起算已滿一年，持有修業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，並檢附歷年成績單。
 - 三、在大學規定修業年限六年（包括實習）以上之學士班修滿四年課程，且已修畢畢業應修學分一百二十八學分以上。
 - 四、取得專科學校畢業證書後，其為三年制者經離校二年以上；二年制或五年制者經離校三年以上；取得專科進修（補習）學校資格證明書、專科進修學校畢業證書或專科學校畢業程度學力鑑定通過證書者，比照二年制專科學校辦理。各校並得依實際需要，另增訂相關工作經驗、最低工作年資之規定。
 - 五、下列國家考試及格，持有及格證書：
 - （一）公務人員高等考試或一等、二等、三等特種考試及格。
 - （二）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或相當等級之特種考試及格。
 - 六、技能檢定合格，有下列資格之一，持有證書及證明文件：
 - （一）取得甲級技術士證或相當於甲級之單一級技術士證後，從事相關工作經驗三年以上。
 - （二）技能檢定職類以乙級為最高級別者，取得乙級技術士證或相當於乙級之單一級技術士證後，從事相關工作經驗五年以上。
- 第六條 曾於大學校院擔任專業技術人員、於專科學校或高級中等學校擔任專業及技術教師，經大學校級或聯合招生委員會審議通過，得以同等學力報考第二條、第三條及前條所定新生入學考試。
- 第七條 大學經教育部核可後，就專業領域具卓越成就表現者，經校級或聯合招生委員會審議通過，得准其以同等學力報考第二條、第三條及第五條所定新生入學考試。

*同等學力認定標準依教育部最新公告為準

【附錄 2】

報到委託書

本人 _____（委託人姓名）因故無法親自到校辦理110學年度林口

校區護理系碩士在職專班報到手續，特委託 _____（代理人姓名）代為辦理。

此 致

長庚科技大學林口校區護理系碩士在職專班招生委員會

委託人簽章：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行動電話：

代理人簽章：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行動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

年

月

日

【附錄 3】

交通資訊

搭乘大眾運輸工具：搭乘客運至林口長庚紀念醫院，轉搭至長庚校區交通車。

一、汎航通運：0800-888-112 (<https://www1.cgmh.org.tw/frms/frms1.htm>)

1. 林口長庚醫院—台北長庚紀念醫院(台北市敦化北路 199 號)2000 路線。
2. 林口長庚醫院—台北車站(北一門) 2001 路線，鄰近台北捷運台北車站。
3. 林口長庚醫院—中壢車站(中壢區中央東路 62 號 7-Eleven 前)2004 路線。
4. 林口長庚醫院—桃園車站(桃園區復興路 159 號)2003 路線。

【林口長庚醫院→長庚校區】免費校車候車處：於醫院醫學大樓一樓門口外側候車處

【長庚校區→林口長庚醫院】免費校車候車處：於長庚大學學生活動中心門口前候車亭

二、三重客運：(02)2988-2133 (<http://www.sanchung-bus.com.tw>)

1. 長庚大學—中山高—台北市政府 967 路線(原 1211 路線)。
2. 966 路線：可在台北車站(北二門)搭乘至林口長庚醫院站下車，再步行進入林口長庚醫院搭乘往校區之交通車(原 1210 路線)。

三、桃園客運：0800-053-808 (<http://www.tybus.com.tw>)

1. 桃園客運往林口長庚醫院路線；或台北松山機場往桃園路線公車至長庚醫院站下車，再步行進入林口長庚醫院搭乘往校區之交通車。
2. 桃園客運 202、5065、5057 路線公車，可抵達本校第二教學大樓 A 區外站牌下車。

四、桃園機場捷運：(03)286-8789 (<https://www.tymetro.com.tw/>)

1. 搭乘「藍色普通車」至 A7 體育大學站，出站後步行約 15-20 分鐘，或搭乘桃園客運 202、5065、或三重客運 1211 路線公車，即可抵達本校。
2. 搭乘至 A8 長庚醫院站，出站後再步行進入林口長庚醫院搭乘往校區之交通車。

五、其他相關客運經過林口長庚醫院站下車，再步行進入林口長庚醫院搭乘往校區之交通車。

自行開車：本校停車位有限，校區車位不足時須停放於校外周邊停車場或鄰近路邊停車格
(請依該停車場或停車格規定停放，違規停放可能導致相關單位罰款。)

一、經高速公路→長庚科技大學：

1. 林口交流道：

出林口交流道後由文化一路往龜山方向直達體育大學園區內，直行至志清湖前左轉，就可看見位於左前方之長庚科技大學校門。

二、經省道→長庚科技大學：

1. 至龜山可轉桃 7 線經振興路，至文化一路右轉進入體育大學園區內，直行至志清湖前左轉，就可看見位於左前方之長庚科技大學校門。
2. 至新莊走二省道(新北大道)轉青山路後再左轉文青路，至文化一路左轉進入體育大學園區內，直行至志清湖前左轉，就可看見位於左前方之長庚科技大學校門。

